

臺中市政府第 274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林市長 佳龍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陳姿伶

伍、指（裁）示事項：

一、各位同仁早安，又到了年底回顧與展望的時刻，一轉眼我們執政將屆滿 2 年，目前市政推動已漸有成果，如中區再生、水與綠環境發展、花博工程啟動、偏鄉建設等，以下就近期市政推動與大家分享，首先是舊城翻新之「文化城中城」計畫的推動，包括臺中火車站高架化通車後的周邊規劃、綠柳川整治，以及新建國市場啟用、上週末臺糖舊址的搖滾臺中音樂節等，已使臺中舊城區再展風華，其中幾點特別值得關注：**(辦理單位：本府各機關)**

(一)「建國前半生-市場特展」：舊市區擁有與眾不同的特點，即傳統市場特別多，第一市場與東協廣場附近發展息息相關；第二市場明年將滿百年，也規劃了一連串的百年紀念活動；第三市場跟文創園區結合；第四市場由文化局將其列為「歷史建築」；第五市場將結合附近的臺中文學館、柳川、串連到州廳、市役所打造為文學市場。今日表揚的「建國市場田調團」，非常感謝他們籌辦「建國前半生·市場特展」，推廣並記錄傳統市場文化特色，傳承舊市場的記憶與人情味，也讓市民看到市場的蛻變與未來，同時建國市場自治會今日特別致贈市府感謝狀，顯見市府致力新建國市場整體規劃有成，深受肯定。

(二)日月湖清淤工程，引進旱溪活水：日月湖開闢以來從未大規模清淤，加上地下水量不足、造成湖底淤積嚴重，落葉及動物排泄物被雨水沖刷進入湖中，在湖底發臭，影響環境及棲地。為

解決問題，我們將清除湖底污泥，加設排泥及雨水截流設施，並自旱溪引進活水、設置水撲滿與抽水井，澈底改善日月湖的水質；清淤過程中並確保湖中的烏龜、魚類等生物安全。工程完工後，可讓日月湖不分旱季與否，都有淨化水源注入，未來串起日月湖、綠空鐵道軸線、綠川等中區沿線景點，將可促進中區繁榮發展！

(三)「刑務所典獄官舍及浴場」修復工程動工：刑務所附近建築群，是在臺最完整的市區日式宿舍群，非常珍貴，其中刑務所演武場經民間參與活化後獲得重生，獲得財政部金擘獎，我們也逐步將其餘建築修復後，打造為臺中在地文創景點，針對「典獄官舍」及「浴場」兩棟建物，特別編列經費進行修復，本修復工程更獲得文化部補助「再造歷史現場旗艦計畫」3.6 億元的計畫之一。此區修復後可望串聯臺中文創園區、刑務所演武場、臺中州廳、市役所等文化景點，成為舊城區文化的新亮點，未來5年內舊城歷史風貌將逐步再現，打造出美麗的文化走廊。

(四)「臺中大車站計畫」獲內政部審議通過：市府提出「臺中大車站計畫」，其理念是以轉運站作連結，做到「共站分流」，由火車站延伸到轉運站，有鐵路、捷運、客運、公車、iBike 等，大車站計畫將可完整呈現 Mr. B&B 複合式交通網，使山、海、屯、市區透過交通連結，打造大眾運輸的立體廊道，目前，站前國光客運站即將搬遷拆除；站前廣場也由市府興建中，並透過都市更新發展立體化站區，建構未來百年車站格局，打造車站新風貌。

二、除了市中心外，我們也積極拉近城鄉差距，以大甲河流域形成花博花園城市規劃，後花博時期的北臺中，從大安溪到大甲溪，及鐵路山海線區域間，形塑出新的都市格局，而花博園區從后里擴充到外

埔、豐原，打通北臺中的發展，期望未來能將鐵公路網串連，以綠色交通、低碳方式發展此區：

(一)花博外埔永豐園區開工動土：此園區上周已動土，將設置「綠能館」及「自然館」兩座展館，未來市府將邀請農委會所屬單位進駐，包括農業改良場試驗所、種苗繁殖場，攜手發展循環、體驗精緻農業。此外，花博非一次性展覽，而是打造花園城市的策略，是永續發展的基礎，因此，花博結束後，外埔園區將打造為臺灣農業示範區，配合周邊道路開闢，為地方留下建設，完善北臺中的都市規劃，也請農業局積極爭取在臺中成立農產貿易物流專區，以及 2020 年世界蘭展在臺中舉辦，以利北臺中的整體發展。(辦理單位：農業局)

(二)大甲鐵砧山：大甲溪流域沿岸充滿許多具在地特色的故事與景點，其中鐵砧山曾是當地熱門的遊憩景點，「鐵砧晚霞」在清代更名列臺灣 12 大美景之一。然而許多設備由於年久失修，使得當地觀光逐漸沒落。在立法院蔡副院長的協助下，我們已爭取到中央補助鐵砧山風景區改善工程經費，將整建擴大星光露營區，未來規劃結合周邊宗教文化景點，期盼能讓原縣區得到更大的關注，也讓特色景點能發揚光大，未來還要加以串連包括劍井、延平郡王像、冷泉、大甲鎮瀾宮等，希望能打造鐵砧山、鰲峰山成為海線雙丘，成為大甲特有之文化觀光新亮點，成為吸引旅客到中部觀光旅遊的行銷亮點。(辦理單位：觀光旅遊局、文化局、大甲區公所)

(三)東勢草地音樂節：上週於東勢河濱公園舉辦草地音樂節，吸引許多外地遊客前往感受特有的客家音樂特色，而活動現場的雕像「龍馬」，是東勢的精神支柱，雕塑大師楊英風曾於 54 年前

製作 5 座古神獸雕像「龍馬」，其中 4 座駐守在東勢大橋兩端，已成為東勢區的地標，惟目前第 5 尊龍馬座落於陽明山公園，我們正積極與臺北市政府洽商，以早日將其迎回東勢團圓。(辦理單位：本府各機關、東勢區公所)

三、中彰投苗共同治理在今日下午就有一項相當重要的成果，「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即溪尾大橋工程)完工啟用通車典禮，溪尾大橋正式通車後，將可串連到彰化，實現在地民眾的長久期盼。我向來認為，交通是一切發展的基礎，本市生活圈道路已有架構，但仍欠缺串連，因此我提出「三環三連齊串連」之願景，以臺 74 號快速道路為內環、國道為中環、濱海或山城快速道路作外環，並且要把銜接的匝道與空中立體交叉路段逐步完成，建立周邊交通路網，讓臺中成為交通便捷的都市。此外，由於中央刻正推動大型國家建設計畫，因此我們針對匝道、公路等建設，如國道 3、4 號往西濱快速道路、東豐快速道路由國道 4 號進入山城等，提出整合性計畫，積極爭取中央支持，希望讓大臺中的生活圈交通更為暢順，這也有助於連結中彰投苗，使得區域聯合治理可有更好成果，以上為市政推動之進展，與大家分享。(辦理單位：本府各機關)

四、原有建國市場的攤商順利遷移、新建國市場也已正式啟用，非常感謝張光瑤副市長、經發局同仁們持續不斷的努力，才能使建國市場展現全新風貌。張光瑤副市長提示，針對建國市場停車問題，首先應改變商家與市民之固有觀念，讓建國市場內機車淨空，維持市場內民眾與攤商買賣東西及行走的空間；其次是市場管理方面，市府各項作為能否成功尚須仰賴市場自治會的合作，方能提升本市市場品質：

(一)請交通局研議塗銷市場內機車停車格、增設市場周遭停車格，

並引導民眾將機車停放於市場外。(辦理單位：交通局)

(二)請建設局與經發局研議於建成路增設機車出入通道，以方便市民進出市場，也可維護停車秩序。(辦理單位：經濟發展局、建設局)

(三)短期而言，市府應做好市場建築等硬體建設；長期而言，市場之管理則仰賴市場自治會之協助，發揮自主管理、攤商引導等作用；由於市場易有內部利益糾葛，因此涉及市場相關事宜，請經發局務必先與市場自治會溝通，由自治會協助市場內部先行協商、並達成共識，俾利市府後續作業。(辦理單位：經濟發展局)

五、傳統市場與攤販的管理課題向來複雜，因此許多地方政府不想面對，但我們採取不一樣的角度處理，且傳統市場是現代社會發展重要的互動場域，加上舊市區市場密度相當高，市場文化除了人情味，也兼具「阿娘的滋味」，發展的是一種有溫度的人際互動、社區記憶，因此如果定位好、充滿自身特色、營造好周邊環境，將有很大的未來性，與其視而不見，不如積極面對，針對今日經發局專案報告「傳統市場與攤販管理的新紀元時代」裁示如下：

(一)請經發局持續檢討各公有零售市場營運情形，因地制宜研擬市場活化計畫、輔導成立自治會，並檢討市場用地問題；請警察局持續加強維護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及列管攤販集中區周邊區域整體安全，並取締場外違規攤販，保障合法攤商權益。(辦理單位：經濟發展局、警察局)

(二)傳統市場或夜市、攤販集中區之飲食文化與城市息息相關，飲食文化具備人情味，也能呈現本市特色，因此如何變成亮點非常重要，請經發局、文化局、新聞局，針對本市市場之文化特色、美食小吃，規劃完整行銷計畫，也可搭配觀旅局套裝行程

作行銷，以吸引更多人潮至本市觀光。(辦理單位：經濟發展局、文化局、新聞局、觀光旅遊局)

(三)請交通局規劃市場及攤販集中區周邊公共運輸路網，同時搭配新路網檢討舊路線，並於主要道路建置指引標示，提升交通便利性；另為解決市場內攤販裝卸貨導致空間壅塞或空氣汙染問題，請經發局研議於市場內以電動車作為攤販搬運貨物之交通工具，及限制機車進入市場之時間，以維護市場購物環境品質。(辦理單位：經濟發展局、交通局)

(四)為保障本市食安，請衛生局加強輔導攤商、攤販，並建立稽查機制，如進行食安檢測、建立食安標章、利用評鑑制度等，以保障民眾食的安心；也請環保局持續協助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的垃圾清運及資源回收工作，維護周邊區域環境清潔。(辦理單位：衛生局、環境保護局)

(五)除了第二市場百年慶典，第三、第五及建國市場，也將分別打造為文創市場、文學市場以及國際觀光市場，曾有調查顯示，外國觀光客選擇旅遊地點時對當地觀光夜市或特色市集都展現高度興趣，因此請觀旅局研議將本市具特色公有市場或觀光夜市納入套裝旅遊行程，吸引觀光客並提升國際知名度。(辦理單位：觀光旅遊局)

(六)除了上述所提及之特色市場外，請經發局加強行銷本市其他市場，研議透過 i-Voting 等方式選出各市場具代表性的特色美食，建立市場品牌並加強宣傳，透過整合周邊環境與交通，希望讓各個市場找到自有定位、發展自己的特色，以提升競爭力，吸引觀光人潮。(辦理單位：經濟發展局)

(七)為能發揮「愛物、惜物」精神，並達到照顧弱勢目的，本市目前已成立 6 個公有市場「愛心食材交流平臺」，提供各個社區關

懷據點烹煮食材，照顧獨居老人等弱勢族群，除此之外，本市各地寺廟也有信徒祭拜後之多餘供品，可成為愛心食材之另一來源，請民政局、社會局與經發局合作，共同將愛心食材納入全市公有市場之交流平臺中，以照顧更多市民。(辦理單位：經濟發展局、民政局、社會局)

陸、散會(上午 11 時 55 分)

臺中市政府第 274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 (105 年 11 月 21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01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份，敬請審議。	本案通過後，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
02	人事處	檢陳訂定「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組織規程」草案1份，敬請審議。	本案修正後通過，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
03	觀光旅遊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都市計畫住宅區旅館設置辦法」草案1份，敬請審議。	本案通過後，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
04	環境保護局	檢陳訂定「臺中市檢舉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獎勵辦法」草案1份，敬請審議。	本案通過後，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
墊 01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追加補助「105年度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補助」經費共計新臺幣378萬6,5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2	文化局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5年度補助本局「臺中市歷史建築中區第一任街長宅第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新臺幣90萬元整，本府已編列配合款60萬元整，合計150萬元整，以上補助款90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3	水利局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大甲溪發電廠105年度補助本局、本市石岡區公所及東勢區公所辦理「104年馬鞍水庫清淤土石販售案」，其中本局313萬2,855元整、石岡區公所250萬6,284元整、東勢區公所313萬2,855元整，經費共計877萬1,994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